

证券代码：836858

证券简称：爱用科技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上海爱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一百零二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借款，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零二条 董事会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重大融资、关联交易等事项的具体权限如下： （一）单笔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以上不足30%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重大融资、对外投资事项由董事会审议决定。 （二）连续12个月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10%以上不足30%的事项。 （三）除本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的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对外担保事项之外的其他对外担保事项由董事会审议决定。

	<p>（四）审议如下经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之外的关联交易（除提供担保外）：</p> <p>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在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p> <p>2、与关联法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交易，且金额超过100万元。</p> <p>对于每年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可以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预计金额达到前项规定的标准的（须股东大会审议之外的），提交董事会审议；</p> <p>上述交易额度超出董事会审议权限上限的，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上述交易额度不足董事会审议权限下限的，授权总经理审核、批准。</p>
<p>第三十八条（十六）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p>	<p>第三十八条（十六）审议公司单笔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以上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重大融资、对外投资事项；</p> <p>（十七）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p>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为适应新发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

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三、备查文件

- （一）《上海爱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原《公司章程》和《章程修正案》、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上海爱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